

平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建设、防震减灾和城市管理执法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负责全县城乡建设发展战略的综合研究，拟订全县城乡建设发展的目标和对策。指导全县城乡建设和公用事业发展，负责并指导全县城镇污水处理厂、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建设和运营监管工作。

3、负责县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和城市设计的组织编制工作；负责县城、镇规划区范围内《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核发；负责建设项目绿线审查及规划区范围内建筑外立面装饰装修工程的审批工作。

4、拟订县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和排水、污水、节水、燃气、热力、照明、公厕等公用事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措施和规章，并组织实施建设和维护工作；负责县城区内涝防治工作；负责燃气行业监管和安全生产工作。

5、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重点镇、文化旅游镇、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和村庄人

居生态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管理工作；负责重点镇、文化旅游名镇、宜居小镇、宜居村庄、传统村落申报创建和发展保护工作。

6、负责全县住房保障工作，制定全县公(廉)租房、棚户区改造等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公(廉)租房、棚户区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组织实施。

7、指导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并组织实施。

8、负责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管理和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

9、指导全县建筑管理工作，拟订勘查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规章制度并监督和指导实施；负责全县中省市驻平和县直单位房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人防工程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施工安全、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竣工备案(含人防工程)工作；负责全县施工、勘察、设计、监理；负责全县建筑业劳保统筹工作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

10、负责人民防空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和监督检查工作。

11、贯彻执行中省市县有关防震减灾方针、政策，负责全县综合防震减灾工作的监督管理和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地震监测、震情分析研究、前兆异常落实、地震考察工作。

12、负责推广和应用城乡建设、管理新技术、新工艺、新成果，并做好行业新技术开发和专业培训工作。负责城市雕塑的审定和重点保护建筑的普查认定、分类保护工作。

13、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0 年内设 5 个股室（包括办公室、规划管理股、城市建设管理股、建筑业管理股、房产和住房管理股。另有 8 个下属单位（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平利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监测站，平利县建设工程社会监理事务所，平利县建筑业劳保基金经办中心，平利县地震监测站，平利县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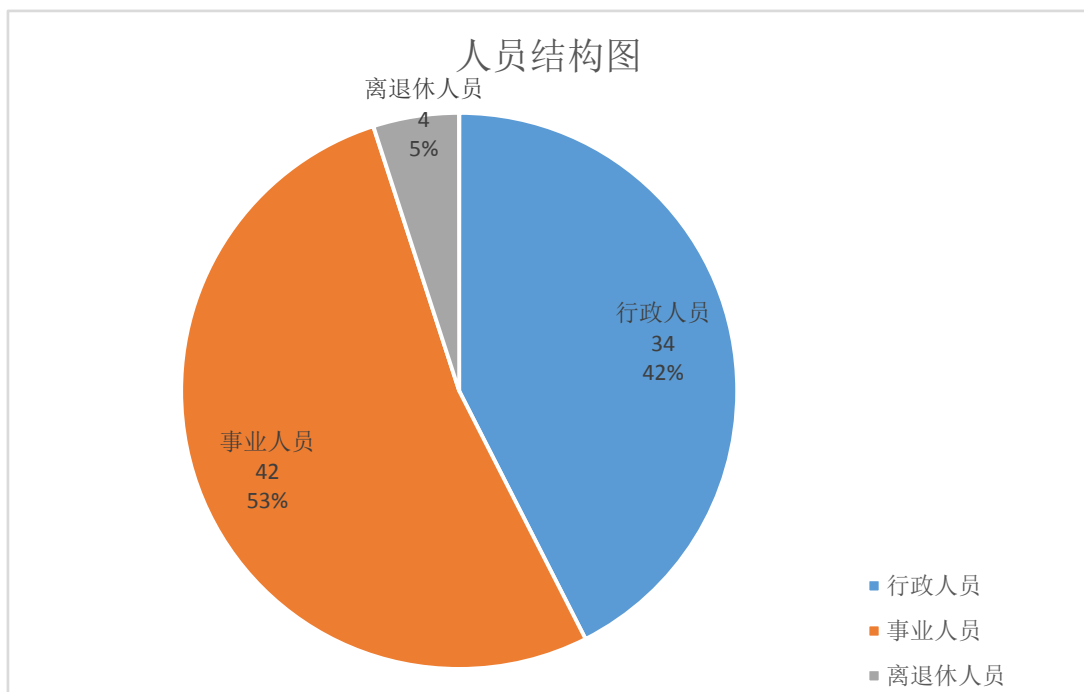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平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平利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3	平利县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4	平利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52 人；实有人员 76 人，其中行政 34 人、事业 4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收支。

注：若表 8、9 无数据，需在是否空表中填“是”；理由：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或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10.4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600.6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5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397.78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5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3131.01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252.4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313.83	本年支出合计	11883.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8.7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607.3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116.42
收入总计	25999.92	支出总计	2599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19313.83	10911.05	5					8397.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	5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03.42	7993.84	5					204.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2.8	1361.67						121.13
2120101	行政运行	1279.19	1167.46						111.7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03.61	194.21						9.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19.44	950.09	5					64.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19.44	950.09	5					64.35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58	81.48						19.1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58	81.48						19.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60	600.6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60	600.6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10.42	2417.22						8193.2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610.42	2417.22						8193.2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5.22	115.2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62.00	162.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40.00	124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093.20	900.00						819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83.50	1862.48	10021.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		5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1.00	1853.83	1277.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1.24	1189.66	21.58			
2120101	行政运行	1042.06	1042.0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9.18	147.60	21.5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20.07	566.64	653.4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20.07	566.64	653.4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9.09	97.53	1.5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9.09	97.53	1.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60		600.6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60		60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2.49	8.65	8243.8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243.84		8243.84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12.40		212.4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7.26		227.2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804.18		7804.1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65	8.6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	8.65	8.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10.4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600.6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2698.88	2098.28	600.60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339.66	1339.6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收入总计	10911.05	支出总计	4538.54	3937.94	600.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702.53	1702.53	5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241.07	总计	11241.07	5640.47	560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37.94	1580.50	1000.24	580.26	2357.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3	污染防治	500.00				500.00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8.28	1580.51	1000.24	580.27	517.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94.93	1073.35	681.91	391.44	21.58	
2120101	行政运行	930.33	930.33	543.43	386.9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4.60	143.02	138.48	4.54	21.5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1.87	427.24	241.31	185.93	494.6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1.87	427.24	241.31	185.93	494.6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1.48	79.92	77.02	2.90	1.5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1.48	79.92	77.02	2.90	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9.66				1339.6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39.66				1339.66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12.40				212.4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7.26				227.2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00.00				9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80. 50	1000. 24	580. 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9. 48		
30101	基本工资		257. 74		
30102	津贴补贴		124. 28		
30103	奖金		52. 25		
30107	绩效工资		105. 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 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 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 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 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 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 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 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 26	
30201	办公费			138. 34	
30202	印刷费			12. 04	
30204	手续费			1. 27	
30205	水费			1. 60	
30206	电费			25. 27	
30207	邮电费			5. 82	
30211	差旅费			41. 08	

30213	维修(护)费			14.31	
30214	租赁费			1.29	
30216	培训费			0.03	
30218	专用材料费			4.24	
30226	劳务费			168.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52	
30228	工会经费			14.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76		
30302	退休费		12.59		
30304	抚恤金		5.39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5		
30309	奖励金		44.4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9		
312	对企业补助			10.00	
31204	费用补贴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决算数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以及本年决算与上年决算对比情况。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00.60	600.60		600.60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00.60	600.60		600.60	5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60	600.60		600.6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60	600.60		600.6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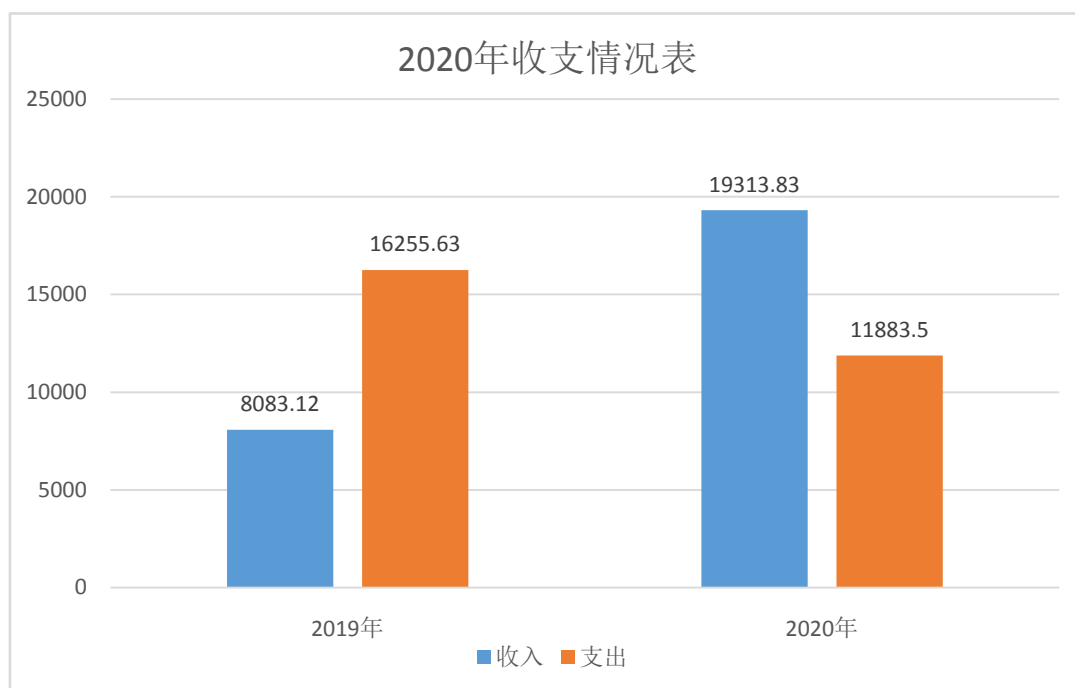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支出总计各 25999.92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745.18 万元,增长 11.8%。其中: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增加;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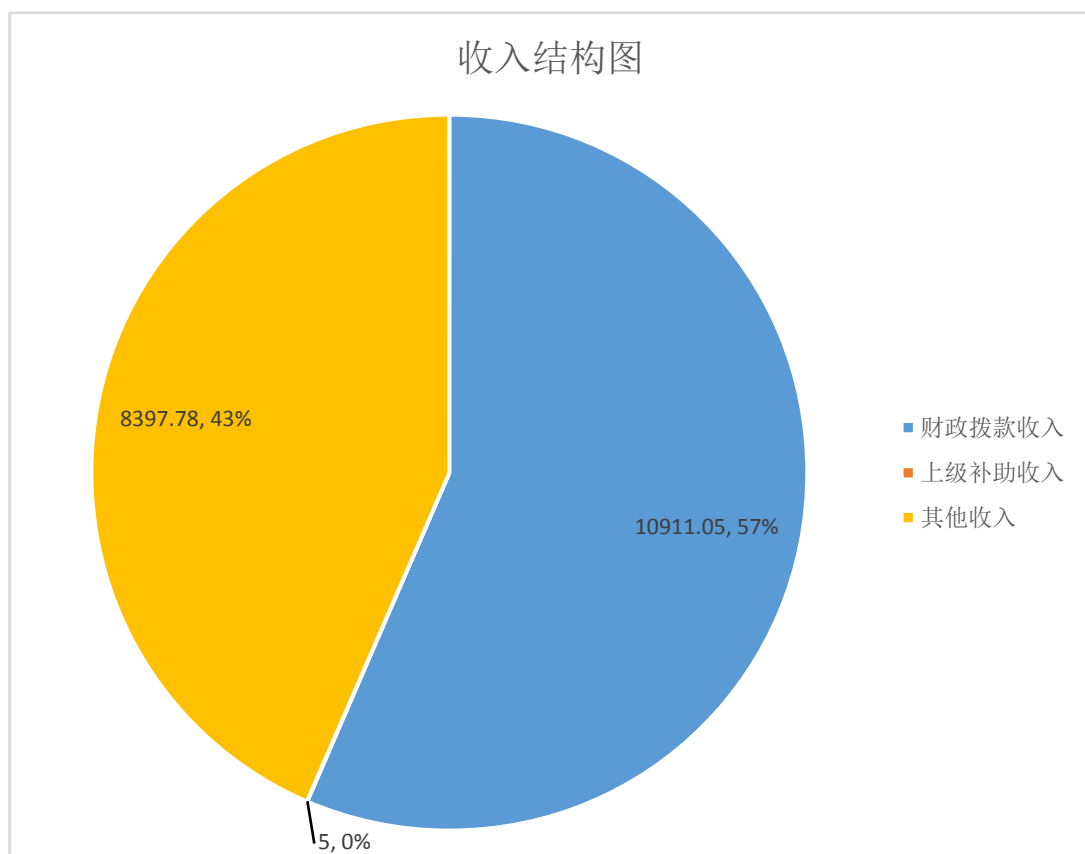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合计 19313.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11.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其他收入 8397.78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支出合计 11883.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2.48 万元,项目支出 10021.0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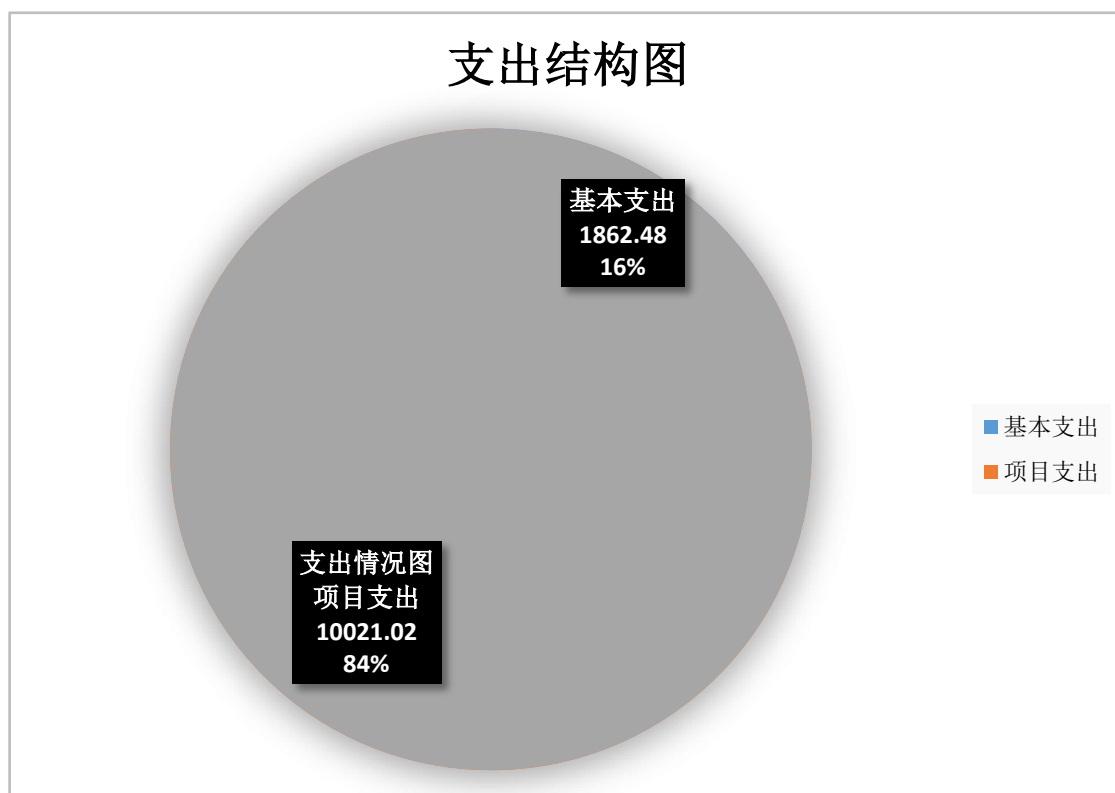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决算收入合计 19313.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11.05 万元，占 56.49%；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占 0.03%；其他收入 8397.78 万元，占 43.4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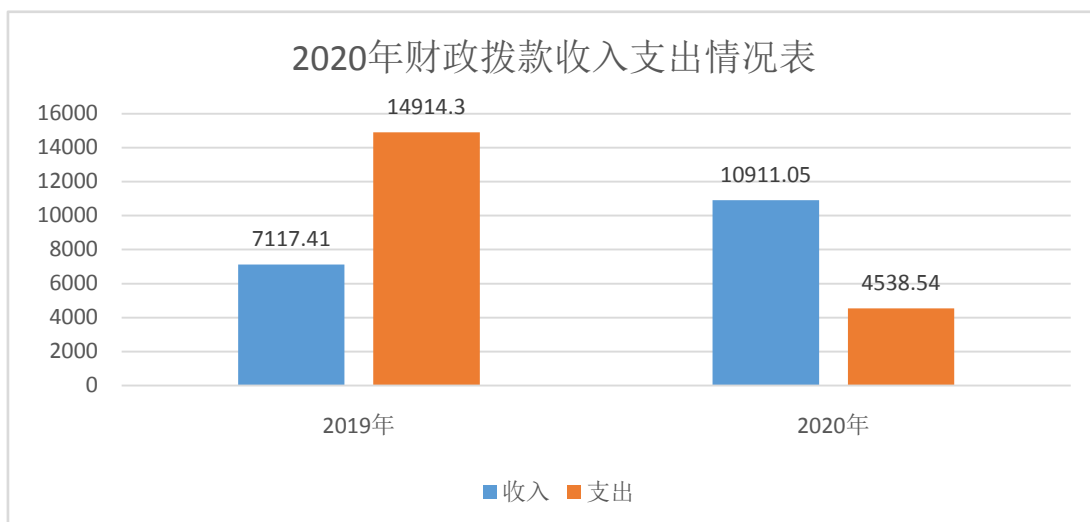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1883.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2.48 万元，占 15.67%；项目支出 10021.02 万元，占 84.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911.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93.64 万元，同比增长 53.3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5479.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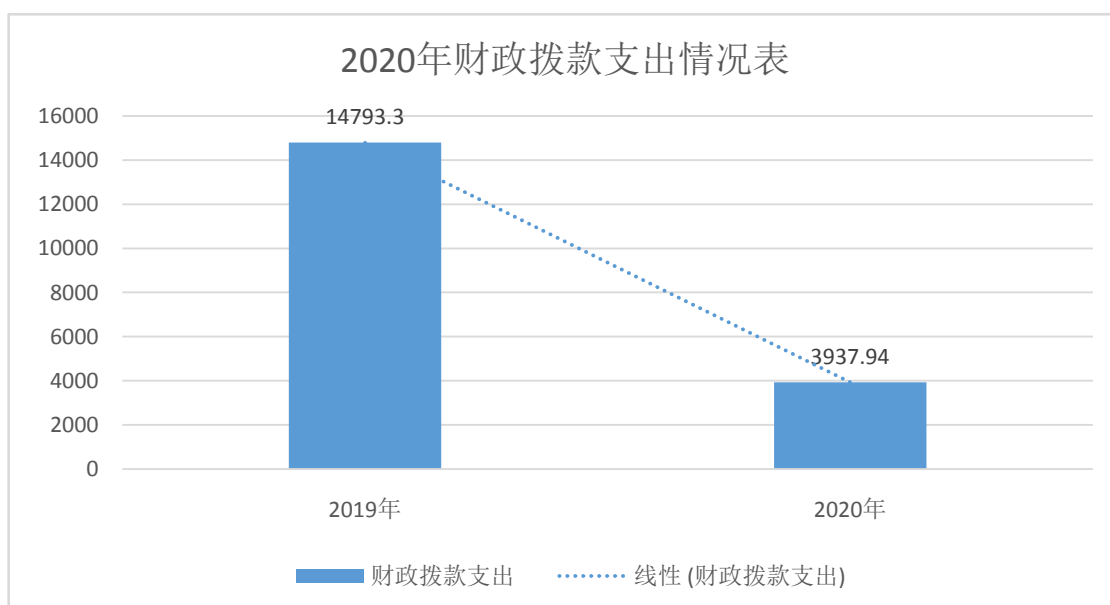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538.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375.76 万元，同比减少 69.57%。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4037.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6870.9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3937.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77%。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了 10855.36 万元，减少 73.3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节能环保和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10556.35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35.56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937.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7.9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790.02 万元，调整预算为 93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3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 129.4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4.27 万元，调整预算为 92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1.8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81.32 万元，调整预算为 81.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4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1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4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2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80.5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000.24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80.26 万元。

（一）人员经费支出 1000.24 万元，主要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909.48 万元：基本工资 257.74 万元、津贴补贴 124.28 万元、奖金 52.25 万元、绩效工资 105.30 万元、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4.9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6.5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6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83 万元。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76 万元：退休费 12.59 万元、抚恤金 5.39 万元、医疗补助 9.15 万元、奖励金 44.40 万元、代缴社会保险 1.2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9 万元。

（二）公用经费支出 580.26 万元，主要包括：

1.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26 万元：办公费 138.34 万元、印刷费 12.04 万元、手续费 1.27 万元、水费 1.6 万元、电费 25.27 万元、邮电费 5.82 万元、差旅费 41.08 万元、维修（护）费 14.31 万元、租赁费 1.29 万元、培训费 0.03 万元、专用材料费 4.24 万元、劳务费 168.29 万元、委托业务费 17.52 万元、工会经费 14.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3.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7 万元。

2. 对企业补助支出中费用补贴 1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和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和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和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在岗职工业务培训费。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会议费预算和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00.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79.60 万元，增长 45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资金和保障性住房建设土地开发支出。

2020 年本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0.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9.6 万元，增长 396.3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建设土地开发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年初预算为 790.02 万元，调整预算为 93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3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18.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618.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8.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0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2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2.64%。组织对 2020 年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00.6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72%。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保障性安居工程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39.66 万元，执行数 1339.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财政预算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 1339.66 万元，对 709 户住房困难居民发放租赁补贴、对县城老旧小区和棚户区进行改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群众对居住环境需求的意愿多样化，项目

预算资金难以实施，也导致个别项目进度缓慢。下一步将强化项目精细化管理，在充分利用财政资金的基础上寻求社会资金的融入，尽量满足居民对居住环境改造的要求。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住建局		实施单位	住建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39.66	1339.66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339.66	1339.66		100%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要求，主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完成平利县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二是完成年度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任务；三是做好保障性住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作。			1、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工作任务，2、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全部发放到位，3、保障性住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作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老旧小区改造	227.26	100%	
			2、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	212.4	100%	
			3、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00	100%	
		质量指标	1、老旧小区改造	合格	100%	
			2、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	709户	100%	
			3、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全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补偿标准执行，控制费用	不超过经费预算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调节全县房地产市场供需关系，保障房地产市场健康运行。	促进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住建局

自评得分：98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建设、防震减灾和城市管理执法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负责全县住房保障工作，制定全县公（廉）租房、棚户区改造等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管理和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 （三）指导全县建筑管理工作，拟订勘查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规章制度并监督和指导实施； （四）负责人民防空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和监督检查工作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建设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编制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和人防平战结合发展规划，指导全县设防单位开展平战结合工作； （五）贯彻执行中省市县有关防震减灾方针、政策，负责全县综合防震减灾工作的监督管理和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支出 3937.94 万元，其中：节能环保支出 5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98.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9.66 万元。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加快推进县域重点市政工程、保障性住房等重点项目建设；2、稳步实施老旧小区、老街的规划改造；3、加强房地产行业市场监管；4、加快县域市容市貌治理，做好垃圾填埋场扩容、环卫设施项目建设；5、做好精准扶贫工作，落实行业扶贫政策；6、强化建筑安全、燃气安全管理；7、强化保障性住房管理和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年初预算和年终决算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年初预算和年终决算			5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集中支付系统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8%，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年初预算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5		

				率=其他收入 决算数/其他 收入预算数× 100%-100%。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 费”控制 率 (5分)	5	“三公经费” 控制率= (“三 公经费”实际 支出数/ “三公 经费” 预算安 排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 核部门(单位) 对“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 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年初预算		100%	5		
		资产 管理 规范 性 (5分)	5	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 规范，用以反 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资产 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 置按预算执 行。 2. 资产有偿使 用、处置按规 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 时、足额上缴 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 系统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5分)	5	部门(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 是否符合相关 的预算财务管 理制度的规 定，用以反映 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 资金的规范运 行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5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3937.94 万元，执行数 3937.94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绩效目标管理有效推进项目实施，保障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